

臺北市國民中學性別與空間規劃之研究

張淑瑜*

壹、前言

性別議題是近年來備受關注的研究焦點之一，為期望在各個範疇中建立和諧、尊重、平等的性別關係，從法律、工作職場、學術研究以至教育改革，均是眾人努力的面向。就國內而言，雖在憲法中明訂「中華民國人民，無分男女、宗教、種族、階級、黨派，在法律上一律平等」、「國民受教育之機會一律平等」，但是社會中仍然充斥著男女在職場、學校中的不平等，以及僵化的性別刻板印象與性別偏見（蘇芊玲，2002），直到七〇年代受到西方婦運思潮影響，陸續有民間團體（例如婦女新知基金會）、學術組織（例如臺灣大學婦女研究室、清華大學兩性與社會研究室、高雄醫學院兩性研究中心、臺大城鄉所性別與空間研究室、中央大學性/別研究室），才開始對性別議題加以討論與研究（潘慧玲、林昱貞，2000；蘇芊玲，2002），教育部並自民國八十六年三月成立「兩性平等教育委員會」，以及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公布的「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兩性教育」被列入六大重要議題之中（教育部，2003），自此可以看出社會已體認性別教育往下扎根的重要性（蘇芊玲，2002），但是大多數的研究焦點主要在性別（角色）刻板印象、性別意識與性別偏見檢視（婦女新知基金會，1988；李元貞，1993；謝臥龍、莊勝發、駱慧文，1996；吳嘉麗，1998；方朝郁、謝臥龍，1999；方德隆，2000；賴友梅，2002）、性別差異的後天社會建構（莊明貞，1999；何春蕤，1998）、性侵害防治與校園安全（王麗蓉，1998；吳就君，1998；劉宜，1998；盧姿里，2002）等；相較起來，校園性別空間議題並沒有在此獲得應有的重視，我們已經開始關注校園安全空間的建立，但有關尊重性別差異的校園空間規劃設計、無性別歧視的校園空間專門研究仍然較少（唐筱雯，1998；畢恆達，2000）。

甫於2004年6月由立法院三讀通過的「性別平等教育法」（全國法規資料庫，2004），雖進一步希望透過師資培育、教材編撰、學校資源的投入，讓「校園」成為性別友善的環境，但有關學校空間的法條僅有在第12條中指出「學校應提供性別平等之學習環境，建立安全之校園空間；學校應尊重學生與教職員工之性別特質及性傾向」，並無針對性別平等提出具體的空間規劃方向或建議。

*政治大學教育學系碩士班研究生

然而，校園中的潛在課程亦為傳遞兩性價值觀、規範、認同、文化意義、知識、實踐的重要管道，學校建築與空間亦可在無形或有形之中形塑學校成員的社會關係與價值觀、態度及標準(陳伯璋，1993；黃曬莉，1999)。因此，我們在學校空間的設計、分配與使用上，亦應符合兩性平等的原則，避免性別歧視的情形出現。學校是男女學生與教職員共享共有的生活空間，且使用者需求與使用現況為學校空間規劃的核心，但目前現有的學校建築空間極少由性別觀點出發進行規劃，因此如何在學校空間的規劃上盡量兼顧男女性之需求，以「尊重的」、「平權的」、「安全的」和「體貼的」角度出發，力求校園空間和設施的性別平衡，實為值得研究的課題。

據此，本研究係以男女使用者需求與使用現況調查出發，配合實地觀察與文獻分析歸結具性別觀點的使用需求、使用現況等實證資料，並提出具體規劃的方向與建議，俾供相關單位、人員及未來相關研究之參考。

貳、研究問題

根據上述研究動機，本研究所關切的問題如下：

- 一、臺北市國民中學學生在課餘時間使用學校空間是否有性別取向之差異？
- 二、臺北市國民中學師生對課餘時間學校空間的使用者性別印象為何？
- 三、不同性別之臺北市國民中學學生在課餘時間主要使用的活動場地有哪些？
- 四、不同性別之臺北市國民中學學生課餘活動的選擇為何？
- 五、不同性別之臺北市國民中學學生在課餘時間是否會因校內活動空間中有許多異性，而降低個人使用該場地的意願？這些空間為何？
- 六、不同性別之臺北市國民中學學生在課餘時間是否會因為校內活動空間距離教室太遠或不方便到達，而降低個人使用該場地的意願？這些空間為何？
- 七、臺北市國民中學師生使用學校廁所是否需要排隊？是否具有性別差異？
- 八、臺北市國民中學學校廁所內的等候空間是否足夠？是否具有性別差異？
- 九、臺北市國民中學師生對於便器形式的偏好如何？是否具有性別差異？
- 十、臺北市國民中學師生覺得學校廁所的使用有哪些不方便的地方？是否具有性別差異？
- 十一、臺北市國民中學師生對於更衣室設置的需求如何？是否具有性別差異？
- 十二、教師與學生覺得校園內不安全的空間為何？是否具有性別差異？
- 十三、教師與學生覺得校園內不安全空間的原因為何？是否具有性別差異？

參、重要名詞釋義

一、性別

性別 (sex or gender) 係指個體由於生物因素 (例如遺傳基因) 及社會因素 (例如社會化歷程、社會酬賞、旁人期望)，在生理構造、心理、行為等方面表現出的集合特質。不同性別因其特質有相同與相異之處，在空間上的需求亦有異質性與同質性，而本研究所指之「性別」係指男性與女性，不討論因性取向而畫分的同性戀者或雙性取向者。

二、空間

本研究主要在研究「性別與空間」，故本研究所指之「空間」，係學校物質環境的使用與選擇會受不同性別 (男性或女性) 個體的生理或心理需求影響之空間，經文獻探討後擬定「課餘時間學校活動空間」、「廁所及更衣室空間」、「校園不安全空間」為本研究探討之「空間」。

依照個體的經驗或感受，研究者為學校不同的空間做性別屬性的分類，包括男性比女性喜歡使用或是通常以男性為主要使用者之「男性取向空間」；女性比男性喜歡使用或是通常以女性為主要使用者之「女性取向空間」；以及男女生對此空間的喜好程度或使用人數大致無差異之「中性空間」。

三、性別與空間規劃

本研究所討論之「性別與空間規劃」係以「性別」角度出發，以「課餘時間學校活動空間」、「廁所及更衣室空間」、「校園不安全空間」為研究對象，以「不同性別使用者人數多寡」、「空間性別取向」、「活動性質」、「兩性需求」作為規劃變項，並輔以湯志民 (2002a) 所研擬之優質學校環境規劃原則—適切性、安全性、舒適性、效率性為基礎，編擬性別與空間規劃的問卷調查與實地觀察內容，最後據此作學校性別與空間規劃的分析與建議。

肆、研究方法

一、研究架構

本研究配合文獻探討，主要以問卷調查、觀察方法為主，分別探討臺北市國民中學男女師生對於課餘時間學生使用學校空間的看法、對於廁所空間及更衣室設置的看法、對於校園不安全空間的看法（研究架構如圖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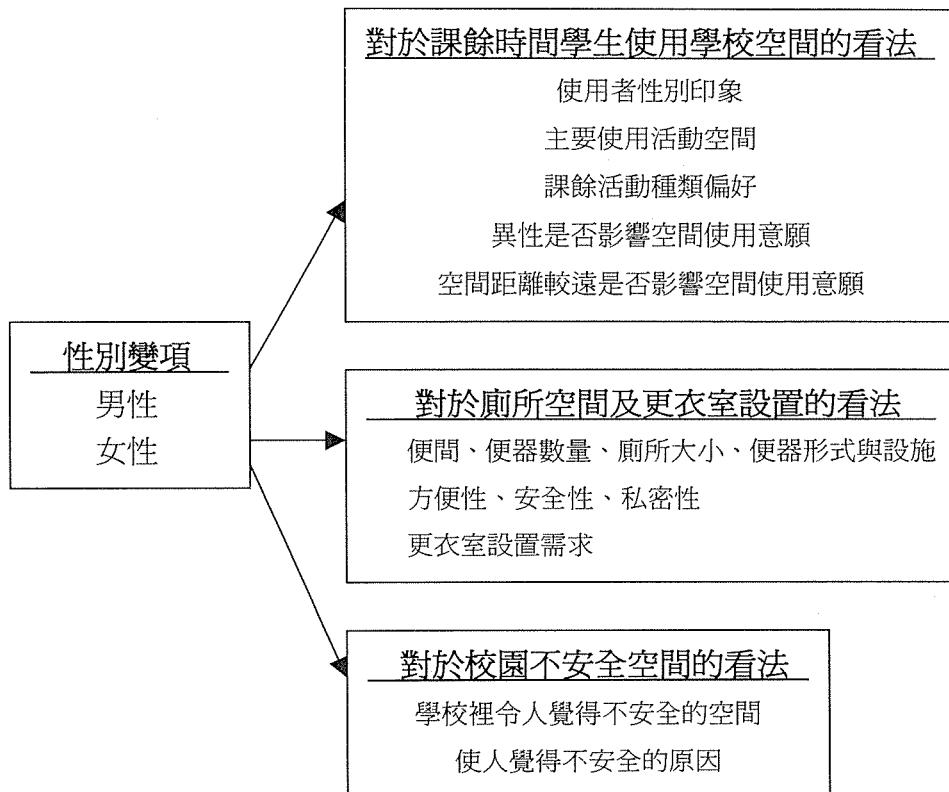


圖1 研究架構

二、研究對象

本研究係以臺北市57所公立國民中學（不含完全中學、附屬高級中學）為研究對象，問卷調查對象與實地觀察對象說明如下：

(一)問卷調查對象

問卷調查對象包括研究者所選取國民中學之學生與教師。研究學校的選擇上，以臺北市各行政區隨機選取1所國中，計12所國民中學。學生部分以分層隨機抽樣方式選取，每一年級抽取一班，則十二所中學共計36個班級，合計學生部分共發出問卷1,305份，回收有效樣本1,215人(女生590人，男生625人)，回收率達93.10%；教師部分則採取隨機抽樣調查，研究者選取的國中各校教師數量共計1,274人，以15%抽樣原則（四捨五入）決定各校教師抽樣人數，共抽取195位教師，回收有效樣本146人（女性104人，男性42人），回收率達74.9%。

(二)觀察對象

研究者在調查問卷陸續回收後，就所抽樣的十二所學校中，考

量校齡、校舍新舊、校地大小、班級數的不同，從中擇取研究者有興趣的觀察對象，先以電話徵詢各校校長或教務主任之同意，盡量由十二所抽樣學校中選定觀察對象，不足者另由臺北市其餘公立國中尋找觀察學校，最後共選取四所國民中學作為觀察之對象，主要觀察重點為男女學生下課活動情形與使用空間、廁所空間配置、廁所總面積及便間大小、便器數量與形式及校園可能危險空間的分布與因子。

三、資料處理

在資料處理上，問卷調查主要以描述性分析、次數百分比統計、卡方考驗、Spearman等級相關、Cochran Q考驗等統計方法進行分析與討論；觀察部分則採描述性的方法紀錄。

五、研究結果

一、課餘時間使用的學校空間，可分為「男性取向空間」（如籃球場、跑道、桌球室）、「女性取向空間」（如樹蔭下、圖書館、班級教室內），其餘為「中性空間」

本研究嘗試將學校空間依照其給人的「使用者性別印象」、「學生本身課餘時間主要使用的學校空間」、及「異性存在使學生降低使用意願與否」三項指標將學校課餘時間使用學校空間畫分為「男性取向空間」、「女性取向空間」、「中性空間」，「男性取向空間」通常具有面積大、耗費體力大、活動者較易流汗或需更衣等特質，「女性取向空間」通常具有較不易曬到太陽、適合從事靜態活動、空間較為侷限的特質，使用的學生也不會出現大量聚集的情況，適合三、五好友一起聊天與研讀課業等靜態活動。

根據討論結果發現「男性取向空間」可包括室內外籃球場、跑道、桌球室；「女性取向空間」可包括樹蔭下、圖書館、班級教室內；其餘研究中探討的校內課餘時間使用學校空間則全為「中性空間」，包括「草地（草坪）」、「班級教室外的走廊」、「社團活動室」、「活動中心」、「羽球場」等「中性空間」，以及「室外排球場」、「水池旁邊」、「涼亭」、「花園」、「韻律教室」、「川堂」。除了「教室外的走廊」及「川堂」之外，這些空間的共同特色就是在課餘時間學生的使用率都不高。此外「水池旁邊」、「涼亭」、「花園」、「韻律教室」這些空間，在使用者性別印象上的差異呈現「女比男多」的傾向，但在實質使用的情況

上無論男女比例都很低，若干程度地反映出既有的性別刻板印象。

二、對於課餘時間使用各學校空間之使用者性別印象，「男比女多」之空間者為「室外籃球場」與「室內籃球場」，其餘空間則以勾選「差不多」者最多

針對課餘時間使用的學校空間之使用者性別印象，學生認為「男比女多」的空間為「室外籃球場」與「室內籃球場」；其他空間則以認為使用者男女「差不多」的人數最多，勾選比例超過50%以上者由高至低依序為「川堂」、「班級教室外的走廊」、「班級教室內」、「活動中心」、「社團活動室」、「跑道」、「草地（草坪）」、「圖書館」、「花園」、「桌球室」、「樹蔭下」、「水池旁邊」、「羽球場」。

其中學生覺得「室外籃球場」中使用者「男比女多」的比例近達九成，而「室內籃球場」被認為使用者「男比女多」的也近七成，除了這兩個空間之外，其餘空間都以勾選「差不多」的人數最多，也就意味著在多數學生的印象當中，學校內除了「室外籃球場」及「室內籃球場」之外，其他大部分空間在課餘活動時間的使用者，都呈現男女生人數相近的情況。

三、在學生課餘時間主要使用的學校空間方面，男生勾選比例超過50%以上的學校空間依序有「班級教室外的走廊」、「班級教室內」、「室外籃球場」；女生勾選比例超過50%以上的學校空間依序有「班級教室外的走廊」、「班級教室內」

針對學生課餘時間主要使用的學校空間進行問卷調查，本研究發現男性學生最常在課餘時間使用的學校空間為「班級教室外的走廊」及「班級教室內」，其次為「室外籃球場」。女性學生則稍有所不同，最常在課餘時間使用的場地是「班級教室外的走廊」，其次為「班級教室內」。進一步分析，男、女生課餘時間主要使用的學校空間勾選的前三項均依序為「班級教室外的走廊」、「班級教室內」、「室外籃球場」，但有高達70%以上女生傾向在課餘時間留在「班級教室外的走廊」或「班級教室內」，主要選擇使用「室外籃球場」的女生僅有24.1%，遠低於男生主要選擇使用「室外籃球場」的比例（52.3%）。

就全體調查樣本而言，學生實際課餘時間主要使用的活動空間依學生勾選比例由高至低依序為「班級教室外的走廊」、「班級教室內」、「室外籃球場」、「跑道」、「圖書館」、「川堂」、「樹蔭下」、「室內籃球場」、及「草地（草坪）」。可見學生在短暫有限的課餘時間內，「班級

教室外的走廊」及「班級教室內」仍為課餘時間主要的活動空間，「室外籃球場」是學生使用比例最高的運動場地，此一情形在研究者觀察的過程中亦有同樣的發現。

四、在課餘時間的活動選擇上，男生勾選比例超過50%以上的活動依序有「聊天」、「打球」、「打電腦」、「玩遊戲」、和「睡覺」，女生勾選比例超過50%以上的活動依序有「聊天」、「聽音樂」、「睡覺」、「打電腦」，但是「聊天」均為男女生偏好的課餘活動第一位

根據本研究問卷調查結果分析發現，有50%以上男生喜好的活動依序有：聊天、打球、打電腦、玩遊戲、睡覺、及聽音樂。而有50%以上女生喜好的活動則依序為：聊天、聽音樂、睡覺、及打電腦。其中，男生在「打球」、「玩遊戲」、「跑步」的偏好高於女生，而女生對於「打球」有興趣的比例不高，而是較喜歡「聊天」、「聽音樂」、「睡覺」等靜態活動，且比例都超出男生10%以上，可見男生較為喜愛動態的課餘活動，女性則偏好靜態活動，但是「聊天」共同為男女生偏好的課餘活動第一位，可能與學生上完課後較累、下課時間短暫、及聊天不用特定場地、器材有關。而根據觀察結果，「聊天」和「打籃球」是觀察到的學生最常從事的下課活動，且打籃球的明顯以男生居多，男、女聊天的人數相近唯女生稍多。

五、有50%以上的男女學生覺得自己不會受到活動場地中有異性存在的影響，而降低使用校內活動空間的意願；但有30%左右的女生覺得若「室外籃球場」中有男生使用，將會降低其使用該球場的意願

經問卷資料統計分析發現，有超過一半的學生表示自己不會受到異性存在的影響而降低使用學校活動場地的意願，但男生覺得不會受異性影響的比例高於女性的比例。進一步分析，男生最容易因異性存在而降低使用意願的場地是「室外籃球場」，其次為「室內籃球場」、「班級教室內」、和「班級教室外的走廊」；女生最容易因異性存在而降低使用意願的場地是「室外籃球場」，其次為「室內籃球場」和「班級教室外的走廊」。對此一問題男女生勾選的比率最高的都是「室外籃球場」，但是值得注意的是，在這一題中有高達31.8%的女性同學使用「室外籃球場」的意願認為會受到球場上異性存在影響，高出男生的比例（13.5%）甚多。

六、對於「因距離太遠或不方便到達而降低使用意願的學校空間」，男生勾選比例最高前三項為「室外籃球場」、「不會受影響」、「桌球室」，女生

勾選比例最高前三項為「室外籃球場」、「羽球場」、「不會受影響」及「活動中心」

根據問卷調查結果，男生最容易因距離太遠或不方便到達而降低使用意願的場地是「室外籃球場」，其次為「桌球室」、「室內籃球場」、「羽球場」、及「跑道」等場地，其中「室外籃球場」的比例與其他空間有顯著差異；女生最容易因距離太遠或不方便到達而降低使用意願的場地是「室外籃球場」，其次為「羽球場」、「活動中心」、「桌球室」、和「跑道」，且「室外籃球場」的比例與其他空間亦達到顯著差異。整體而言，全體勾選比例超過20%的場地包括「室外籃球場」、「羽球場」、「桌球室」、「室內籃球場」、「跑道」、「活動中心」、「圖書館」及「室外排球場」，除了「室外籃球場」以外，比例都高過這些空間中在課餘時間被學生使用的比例，可以說明這些場地是在課餘時間中，最常因為時間有限卻距離太遠使學生放棄使用。

七、有超過80%的男女師生覺得在學校使用廁所「很少」或「從來沒有」需要等待，但仍有29.4%的女學生及12.4%的男學生覺得「經常」或「有時候」需要等待，顯示女性比男性排隊等待使用廁所的機會仍然較高

學校廁所的充足與否，反應在學生使用時的等待情形，本研究發現，八成以上的學生及九成以上的教師覺得在學校使用廁所「很少」或「從來沒有」需要等待，但有約三成的女生覺得「經常」或「有時候」需要等待，明顯高於男生的12.4%。相反地，覺得「從來沒有」需要等待的男生比例也高於女生；教師問卷的結果男女教師意見雖未達顯著，但從比例上來看也呈現勾選「從來沒有」需要等待的男教師比例(52.4%)高出女教師的比例(34.6%)。由這樣的結果可以看出，學生在學校使用廁所時，大致上數量還算充足，但是從男生和女生勾選「從來沒有」的比例差距上來看，女同學相對仍較常面臨需要排隊等候的情況，在女性廁所的空間與數量規劃上仍有持續改善的必要。

八、在廁所的等待空間方面，男女性多數傾向認為「足夠」，但有超過1/4的女學生覺得廁所的等待空間「有點不足」或「非常不足」

在排隊等待使用廁所時，是否有足夠的等待空間，近八成的學生回答「非常足夠」和「足夠」，但如以不同性別檢視，有高達81.5%的男性學生認為廁所的等待空間「非常足夠」或「足夠」，但在女性同學的意見上，雖然認為「非常足夠」或「足夠」的比例也較高(74%)，但有超過1/4(26%)的女學生覺得廁所的等待空間「有點不足」或「

非常不足」。

九、在馬桶形式的喜好上，女性明顯偏好蹲式馬桶，男性則以認為「兩種都可以」的比例最高

關於廁所的便器形式，在蹲式馬桶上，有將近一半的女同學希望設置「蹲式馬桶」，僅有6%的女同學偏好「坐式馬桶」，教師方面女教師覺得應設置「蹲式馬桶」的比例更高達90.4%；有超過一半的男學生認為「兩種都可以」，男教師覺得「蹲式馬桶」和「兩種都可以」的比例則約略相當。這種差異可能是生理上的差異造成的影響，因為男生僅需在大便時使用馬桶，女生卻是無論大小便必然會使用馬桶，使用頻率上的差異很大，因此在對女生來說會非常在意便器形式，於是不需身體接觸便器讓人覺得較無衛生問題的「蹲式馬桶」，自然容易得到如此高比例女生的偏好。

十、男女生均有半數左右認為廁所的不便之處主要是「沒有衛生紙」、「沒有擦手紙或烘手機」

經學生問卷調查發現，男女生均有半數左右認為廁所的不便之處主要是「沒有衛生紙」、「沒有擦手紙或烘手機」。進一步分析，造成廁所不方便主要原因來自附屬設備與環境舒適度的不足，附屬設備不足的部分主要包括「沒有衛生紙」、「沒有擦手紙或烘手機」、「沒有掛勾或置物台」；而環境舒適缺失則有「光線不足」與「通風不良」等；另外，覺得「有些地方需要廁所卻未設置」的學生比例最低，覺得「男廁和女廁靠太近」的學生比例也很低，可見目前在國民中學校園內，廁所設置的位置已經符合適切性的需求。教師對此問題顯然較注重安全問題，勾選「沒有裝置緊急求救鈴」的比例最高，除此之外教師的意見大致與學生相同。

而在便間大小方面，依教育部（2002）「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大便器隔間淨寬至少100公分以上，經研究者觀察四所學校之男、女廁後發現，平均每間大便器隔間約為寬100公分、深140公分，大致符合「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

十一、有六成的學生、七成以上的教師覺得「非常需要」或「需要」更衣室，而男女沒有差異

對於更衣室的需求，男女學生的意見一致，皆約有六成的學生認為「非常需要」或「需要」。根據研究者觀察時的瞭解，學生有體育課時都直接著體育服到校，在更衣室的需求方面，主要應是上完體育課

與下課運動結束之後更換流汗沾濕的服裝。而教師對更衣室的需求比例較學生高，有七成以上的教師覺得「非常需要」或「需要」更衣室，應是因為教師無法像學生一樣直接在教室更衣，在辦公室內更衣既不方便也不雅觀，故更感到需要更衣室。對照廁所不便的選項中對於淋浴設備的需求，有約25%的男學生和16%的女學生認為需要淋浴設備，教師的需求比例亦相同。

十二、男女生對於「校園不安全空間」的意見大致一致，均有40%以上的學生勾選「地下室」、「圍牆角落」、「廁所」

經問卷調查結果，學生不分男女覺得最危險的空間是「地下室」，勾選的比例超過60%，其次為「圍牆角落」、「廁所」，再其次為「汽機車停車場」、「垃圾場」、「屋頂」及「資源回收間」；從教師的觀點來看，男女教師均有40%以上勾選「地下室」及「圍牆角落」，其次為「屋頂」及「資源回收間」，顯示男女師生的意見大致一致，因此學校應該在預防安全問題上，針對這些空間特別予以注意。

十三、男女師生大致認為造成校園空間不安全的主要原因為「位置偏僻和人煙稀少」、「地下室光線太暗」、「圍牆角落的視覺死角」、以及「廁所的怕被偷窺」

由問卷調查結果發現，男女師生大致認為造成校園空間不安全的主要原因為「位置偏僻和人煙稀少」、「地下室光線太暗」、「圍牆角落的視覺死角」、以及「廁所的怕被偷窺」，其中讓男女學生覺得在某個空間較不安全的因素，各個空間的原因有所不同，比例較高(超過20%)的有：

- (一)地下室：人煙稀少、光線太暗、位置偏僻；
- (二)汽機車停車場：人煙稀少；
- (三)圍牆角落：位置偏僻、人煙稀少、視覺死角；
- (四)屋頂：人煙稀少；
- (五)廁所：怕被偷窺；
- (六)垃圾場：位置偏僻。

由此結果可以發現，位置偏僻和人煙稀少是令人覺得不安全的主要原因，而其中比較特別的有地下室的光線太暗、圍牆角落的視覺死角、以及廁所的怕被偷窺，故針對這些空間的特性可特別作改善。

陸、建議

以下根據文獻探討及本研究結果，提出若干建議，以供未來教育行政機關、學校、人員及未來相關研究之參考。

一、對於教育行政機關與學校的建議

(一)在學校現有空地增設籃球架（場），且不宜離教室過遠

由問卷調查結果發現，除了班級教室與班級教室外的走廊以外，籃球場為國民中學男女學生課餘時間最主要的活動空間，但是籃球場卻也是最多學生認為在課餘時間會因距離教室較遠、不方便到達而降低使用意願的學校空間，故建議國民中學學校盡量於離教室不遠的空地增設籃球架，場地足夠則可畫設籃球場；而針對臺北市國民中學絕大多數為舊有校舍，有改建不易之困難，可在學校現有畸零空地設置籃球架，但為考量室外籃球場噪音較大，故建議籃球場（架）需設在不影響靜態教學區、行政區、圖書館的適當距離內，並可考慮以植栽或隔音窗等方式減少噪音之影響。

(二)可適量設置女生籃球優先使用架，但亦應教育男女共同打球

經問卷調查及觀察發現，籃球場是男性使用者居大多數的「男性取向空間」，下課時間常見男學生以最快的速度衝進籃球場，使得籃球場上少見女性使用者；由問卷調查結果也發現，有45%以上的女學生認為會因異性使用者太多而降低使用室內外籃球場的意願，這種情形可能是男女在體力及體型上有差異，女生在競爭性的運球、搶球動作中較為吃虧，或是受到性別刻板印象的影響，造成了球場上的性別區隔，故為鼓勵女同學參與籃球活動，未來學校在規劃籃球場時，可依各校學生男女比例設置適量「女生籃球優先使用架」，讓想打籃球的女生在附近等候時可以有優先使用權，但此一設計並非將某些籃球架限制為女生專用，而是在無人使用時，亦不限制男性使用或男女共享。

基於性別平等教育及兩性平權的理念，校方也可教育及宣導男女共同打球，並可藉由舉辦男女混合球賽，讓男生和女生彼此有合作與發掘個人長才的機會，進而消彌空間使用者性別區隔壁壘分明的現象。

(三)考量空間的性別取向，規劃或調整使用率較低的學校空間

經問卷調查及觀察發現，跑道屬於男性取向空間，但往往於傳統學校中佔地廣大且使用率低；韻律教室以及校園當中一些靜態休

憩空間如樹蔭下、中庭、草坪、花園、水池等在性別印象中則較偏女性取向，但與跑道、籃球場這些男性取向空間相比，女性取向空間面積較小，分布位置也較零星分散、使用率偏低。故在空間有限的學校空間中，及舊有校地擁擠飽和的情形下，為建立兩性平等校園空間，可考量空間性別取向，規劃或調整使用率較低的學校空間，具體作法建議如下：

1. 以直線跑道取代環形跑道，其他使用率低的運動空間規劃以多機能利用場地為優先
2. 在教室附近增設休憩場地或設施，並增加現有休憩空間如樹蔭下、中庭、草坪、花園、水池的可及性與功能性

(四) 適度延長下課時間，以鼓勵學生進行各類動靜態活動抒解壓力

學校空間的規劃係以教育理念、學校環境和建築條件為基礎，以人、空間、時間和經費為基本向度，使各項空間及附屬設施的配置設計能整體連貫之歷程（湯志民，2002b）。易言之，除了現有空間的規劃與調整之外，為了有效提高各個空間的使用率及解決部分學校空間不足之問題（例如廁所、籃球場），可以利用延長下課時間的方式，一方面可以讓學生較有時間前去一些距離教室稍遠的場地活動，一方面也可以抒解使用尖峰時期而產生的空間不足問題，無形中即鼓勵了學生進行各類動靜態活動，有助於抒解課業所引起的壓力。

(五) 規劃兩性平等的廁所

為照顧兩性之生理差異，在兩性平等的廁所規劃上，本研究有以下建議：

1. 男女廁便器總數量應均等化，並在總量管制的條件下，女廁總面積應大於男廁；
2. 大便器形式以蹲式為主，但為考量孕婦、不耐久蹲者及身體不適者，宜在每處廁所適量設置至少一個之坐式便器；
3. 廁所內宜裝設掛勾或置物臺、衛生紙（棉）販賣機、全身鏡、門簾、遮壁等，增加使用者的方便性與私密性；
4. 廁所內宜裝設緊急求救鈴。

(六) 加強規劃更衣室與複合式盥洗間

在教育部(2002)出版的「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明示女廁所應考量女生生理期之處理，設置一間盥洗間，配妥沖洗設備，且在

本研究結果發現有六成學生與七成教師認為有需要設置更衣室，有約二成師生覺得有淋浴的需求，故未來學校可適量設置更衣室與複合式盥洗空間，若礙於現有空間較難改變，至少應於健康中心規劃休憩與盥洗（浴室套間）的複合空間，提供女性生理期之衛生處理空間；另外，已有游泳池的學校，也可考慮開放游泳池附屬的更衣室與淋浴間給全校，讓因運動流汗的男女學生、教職員都有安心的更衣空間與淋浴設備。

(七)師生共同繪製校園危險地圖，俾供校方作為學校優先改善校園安全之項目

各校因為環境條件的不同，造成校園不安全的原因與可能危險空間並不相同，所以未來可請全校師生共同在學校平面圖上標示出恐懼、不安或發生過危險事件的位置與原因，收集彙整後繪製成校園危險地圖，作為校方或相關單位優先改善之參考。

二、對於未來相關研究的建議

對未來學校性別與空間的後續研究，有以下幾點建議：

- (一)在研究學校的選擇上，本研究僅就臺北市立國民中學的學生與教師進行研究，若對學校城鄉差異及不同年齡層的學生有興趣，在未來研究上，可嘗試以其他縣市或其他各級學校進行探究。
- (二)在研究對象的選擇上，可針對女性教師作學校空間利用與需求的規劃研究，例如目前臺北市國民中學並未如國民小學有附設公立幼稚園，僅有部分學校(如天母國中、信義國中、金華國中、敦化國中)在現有校地內畫設私立托兒所，由於目前校園中女性教職員居多且男性教師亦有托兒需求，故未來可嘗試探討如何在有限校地中規劃托兒所；或是其他如哺乳準備室、複合式盥洗室等女性空間的規劃研究。
- (三)在學校空間的研究選擇上，可針對單一設施或空間作性別或使用效能的相關研究，例如女生籃球優先使用架的用後評估。
- (四)在研究方法上，可嘗試採用個案研究法，以1所學校為研究對象，進行長期觀察與深度訪談，以深入瞭解學校性別與空間的使用情形與規劃。

參 考 文 獻

方朝郁、謝臥龍(民88)。教科書偏見現象與其檢視準則。兩性平等教育季刊，6，77-86。

方德隆(民89)。校園夫子性別意識型態的重塑。載於謝臥龍主編，性別：解讀與跨越(頁385-403)。臺北市：五南。

王麗蓉(民87)。性別歧視與性侵害事件危機處理模式、輔導轉介流程及通報申訴制度規劃發展專案報告。臺北市：教育部。

何春蕤(民87)。性別校園：新世代的性別教育。臺北市：元尊文化

吳就君(民87)。國小學童防範性侵害自我保護教育課程設計。學生轉學通訊，57，146- 156。

吳嘉麗(民89)。從性別角度看國中數理化教科書。兩性平等教育季刊，2，58-65。

全國法規資料庫(2004)。性別平等教育法。民83年7月3日，取自
<http://law.moj.gov.tw/fn/fn4.asp?t=&id=21840>

李元貞(民82)。體檢國小教科書—主題體驗：兩性觀。臺北市：臺灣教授協會。

唐筱雯(民87)。校園安全—一個無性別歧視的空間。兩性平等教育季刊，創刊號，112-114。

婦女新知基金會(民87)。我們都是這樣長大的—教科書的性別歧視系列。婦女新知，71、73、76至78期。

教育部(民91)。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臺北市：作者。

教育部(民92)。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各學習領域課程綱要—兩性教育。民92年12月28日，取自
<http://140.122.120.230/ejedata/kying/20031241215/兩性教育.doc>

畢恆達(民89)。校園空間與性別。民83年1月19日，取自：
http://www_bp_ntu_edu_tw/WebUsers_hdbih_小畢的網站文字/校園空間與性別.doc

莊明貞(民88)。從兩性平等教育看九年一貫課程相關問題研究。兩性平等教育季刊，7，87-96。

湯志民(民91a)。優質學校環境規劃之探析。載於中華民國學校建築研究學會(主編)，優質的學校環境(1-39頁)。臺北市：作者。

湯志民(民91b)。學校建築與校園規劃。臺北市：五南。

黃曬莉(民88)。跳脫性別框框—兩性平等教育教師/家長解惑手冊。臺北市：女書。

劉宜(民87)。小學「反性騷擾教育」課程之初步檢視。兩性平等教育季刊，5，38-47。

盧姿里(民91)。性侵害防治教育方案對國小學童性知識及性態度輔導效果之研究。載於謝臥龍(主編)，性別平等教育—探究與實踐(333-352頁)。臺北市：五南。

潘慧玲、林昱貞(民89)。性別平等教育的概念與落實。臺北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民93年2月20日，取自國立臺灣師大學網頁：<http://web.ed.ntnu.edu.tw/~panhu/>

賴友梅(民91)。影響國中教師性別角色刻板化態度與兩性教育平等意識相關因素之研究。載於謝臥龍(主編)，性別平等教育—探究與實踐(45-66頁)。臺北市：五南。

謝臥龍、莊勝發、駱慧文(民85)。諮商員在諮商過程對女性案主性別角色刻板印象之初探。測驗與輔導，135，2780-2783。

蘇芊玲(民91)。兩性平等教育的本土發展與實踐。臺北市：女書文化。